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将审议《关于暂不收购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重庆苏商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68% 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充分论证，提供了可靠、充分的决策依据，重庆苏商港口物流有限公司在码头泊位升级改造期间，生产经营将会因施工建设受到较大影响，且改造完成后，码头的盈利情况仍将受相关政策、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所以暂不收购重庆苏商港口物流有限公司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下接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签名：

2020年7月15日